

项目名称：五厂烟气余热回收一期系统
年度维保合同



2022 年 9 月

五厂烟气余热回收一期系统年度维保合同

甲方：北京博大开拓热力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求，为甲方位于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宝中街一号的五号热源厂的烟气余热回收热泵机组提供年度维护保养技术服务。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概况：

业主单位	博大开拓热力有限公司-体育中心			报价单位	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北京大兴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宝中街1号			报修电话	010-52892872 400-636-7337		
联系人	白云鹏			报价编号	NHY-20220906-L-01-01-049		
联系电话	13621365555			客服电话	18001317823 13311312509		
微信/邮箱				负责人	赵兴华、18001317823		
机 组 概 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日期	备注
1	溴化锂吸收式热泵	双良	XRIQII-45/20-926(55/65)	1	台	2015年9月	
现状	机组运行正常。						
方案	年度保养技术服务。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免费、及时的提供必要的水、电及相关协助；
2. 监督乙方的保养质量及进度。
3. 及时支付乙方各项费用；
4. 在乙方的施工记录、施工验收单及巡检记录上如无异议签字认可。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机组制热停机期间和机组启动之前对机组进行二次全面检查、维护。做好维保记录并存档；
2. 机组运行期间，乙方每月派员巡检一次。做好巡检记录并存档。发现问题及

时处理。机组出现故障，接客户电话后 3 小时内赶到现场抢修；

3. 配件费用根据市场价格由乙方代购或甲方自行采购；

4. 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作到人走料尽地净。

5. 合同期限内，维保更换零配件单价金额人民币 1000 元以内（含 1000 元），配件费由乙方承担，超过 1000 元的配件由甲方承担。凡乙方提供的配件，乙方保证合格，不合格的免费更换。

四、**履行的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宝中街 1 号。

五、**履行的期限：**2022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14 日止。

六、**合同总价：**

报 价 明 细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部品/作业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	备注
1	吸收式热泵年度保养技术服务	XRIQII-45/20-926(55/65)	1	台/年	28,000.00	28,000.00	
2	价税合计（6%服务发票）		贰万捌仟元整			28,000.00	
3	不含税价格		贰万陆仟肆佰壹拾伍元零玖分			26415.09	
4	税金		壹仟伍佰捌拾肆元玖角壹分			1584.91	
备注：报价范围外的费用另计。							

七、**结算方式**

付款时间	占合同的价百分比	金额/元
首次保养完成开机正常后	50%	14000
停机保养完成后支付剩余款	50%	14000
合 计	贰万捌仟元整	28000

1. 每次支付乙方开具支付金额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在七个工作日内打款到乙方指定账户。

2. 支付方式：**汇款至乙方指定帐号**

名称：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税号：9111 010 6666 295220 C

地址及电话:北京市丰台区配套商业太平桥路 15、17、17-1 号内 17 号 B1 层 B1010 号房间 010-52892873

开户行及地址:北京农村商业银行丰台支行营业部

账号:0201 0001 0300 0023 429

八、违约责任:

- 1、机组维保期间,因故障无法正常运行,乙方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或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每逾期 1 天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乙方经两次修理仍不合格或修理天数超过 30 日仍不能修复完毕的,甲方有权另行聘请第三方进行修复,并由乙方支付相应维修费用。
- 2、在维保期内乙方不履行维护及修理义务的,甲方有权另行聘请第三方进行修理,相关费用从合同余款中扣除。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3、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目向第三人分包或转包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任何合同款项。

九、争议处理办法: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履行产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他约定事项:

1. 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 因不可抗力或非双方人员故意或过失造成主机损坏的,维保费用双方另行商定。

十一、防疫相关约定

- 1、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所派出的作业人员、使用的设备设施、配备防护用品及防疫物资符合防疫相关法律及政策的规定及甲方的相关要求。
- 2、乙方在充分考虑新冠肺炎防疫工作对本合同约定事项的影响的前提下,承诺配合甲方的防疫检查、监测等工作。因人员、设备设施、防护用品、防疫物资等不符合防疫要求造成的合同无法履行、合同延期或解除的,乙方承担一切违约责任及法律后果。
- 3、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向甲方提供所有作业人员健康证明材料、健康宝、体温检测等数据,且所有作业人员须均已接种新冠肺炎疫苗,并确保数据的真实有效性。上述材料及数据符合作业区域要求后方可进入作业。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需更换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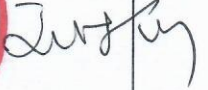
业人员的，应提前向甲方提出书面说明并将更换的作业人员健康数据提供给甲方。乙方确保现场作业期间疫情防控工作。

4、乙方对所派出的外施（作业）人员卫生防疫工作负责，认真核查人员身体状况、行踪，如实告知甲方。如有未如实告知或隐瞒或不实情况，乙方自愿赔偿给甲方员工因此所产生的医疗费、营养费、误工费等全部费用，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并承担因防控不力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5、乙方对所派出的外施（作业）人员进行防疫教育和行为管理，对其违反防疫规定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为所派出的外施（作业）人员配备有效的防护用品和防疫物资。

十二、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北京博大开拓热力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运成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账号: 日期: 2022.10.13	乙方(章): 北京三汇能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木樨园 1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10-52892872 传真: 010-52408023 开户行: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丰台支行营业部 账号: 0201 0001 0300 0023 429 日期: 2022.9.26
--	--